

可攜式揚聲器



PA05

使用說明書

安全說明

1. 請注意所有安全警告並且遵守所有指示。
2. 只能使用乾布清潔本產品。
3. 請勿堵住產品任何接孔，請依照製造商提供的操作方法使用本產品。
4. 請勿將此產品安置在任何熱源附近，如散熱器、熱風調節器、爐灶、或其他產生熱量的設備 (包括放大器)。
5. 保護好電源線，避免被踩踏或擠壓，尤其是插頭、插孔及其他退出本產品的部位。
6. 請使用製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7. 如遇雷暴天氣或者長期不使用本產品，請拔下插頭。
8. 所有維修工作應由製造商 (或授權經銷商) 指定的專業檢修人員進行。產品出現任何損壞均需要維修。如液體潑濺或雜進入產品物，或產品暴露在水或潮濕環境中，導致無法正常操作，或者產品掉落造成損壞。
9. 請勿將產品暴露在水或潑濺液體中，切勿將盛有液體的物品 (如水杯) 放在產品上。
10. 如果電池更換不當會有爆炸危險，只能用同類型或等效類型的電池來更換，電池不得暴露在日照、火烤或類似過熱環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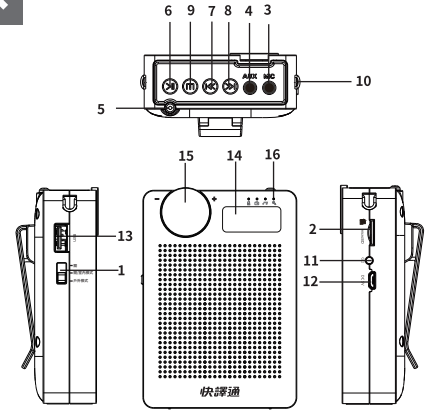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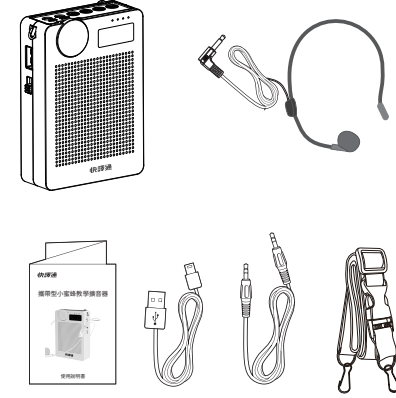
安全說明

11. 需要從產品中更換電池，請執行電池包裝上提供的正確方法進行操作。對內置電池的產品，用戶無法進行拆除，如果因任何原因需要更換內置電池，必須由製造商 (或授權經銷商) 指定的專業人員進行更換。
12. 在明令禁止使用無線設備的場所或區域 (如加油站、乘坐飛機起飛前、船甲板下方艙體、醫療用品存放區、易燃易爆物品存放區、化學化工用品存放區) 請關閉本產品。
13. 本產品適用於熱帶氣候條件下。
14. 本產品不得與其他生活垃圾一起處理或丟棄。對電子電器廢棄物進行隔離收集或適當回收，不僅有助於我們保護自然資源，而且能確認人類健康和環境安全。有關電子電器廢棄物處置、回收和收集的更多訊息，請聯繫當地行政管理部門。
15. 產品在出貨時不配備電源供應器，使用者在實際使用時，請選購通過檢驗認證的電源供應器，電源供應器的輸出電壓是DC 5V，輸出電流不低於1A。
16. 在居住環境中，運行此設備可能會造成無線電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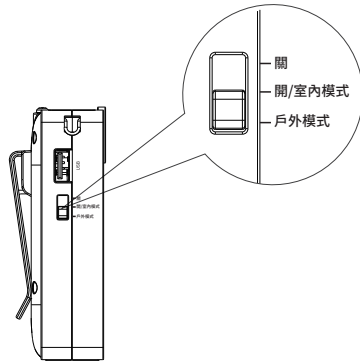


在使用產品之前，請先檢查內部配件完整。

產品內容



- | | |
|-----------------------------------|------------------------------|
| 1. 開關機 | 10. 背帶掛勾 |
| 2. microSD卡槽 | 11. 充電指示燈 |
| 3. 麥克風插孔 | 12. MICRO USB充電孔 |
| 4. 音頻輸入插孔 | 13. 隨身碟插孔 (只能用於隨身碟播放，不能用於充電) |
| 5. 收音天線 | 14. 顯示屏幕 |
| 6. ▶ 播放/暫停 | 15. 音量調節鈕(V01-V30) |
| 7. ◀◀ 收音機選台減/上一首 | 9. M 模式選擇 |
| 8. ▶▶ 收音機選台加/下一首 | |
| 16. 指示燈: 🎤 錄音, 📻 收音機, 🎵 音樂, 🎧 麥克風 | |



開機和關機

開
開/室內模式
戶外模式

關機
開機 & 室內播音模式
室外播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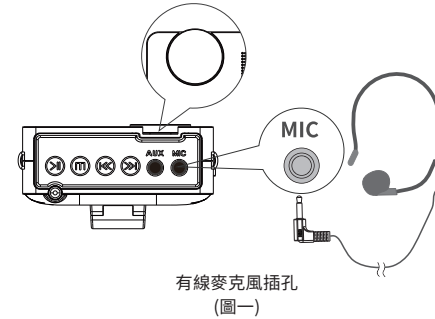


有線麥克風使用說明

1. 將有線麥克風插入MIC插孔，可調節音量旋鈕來加大麥克風音量 (如圖一)。
2. 配戴時，請將有線麥克風對準音源正面說話 (如圖二)。
3. 說話時，請參考正確配戴方法，對準聲源正面 (如圖三)。
4. 錯誤配戴方法 (如圖四)，會導致輸入聲音過小。
5. 有線麥克風使用時，注意麥克風到擴音器垂直距離大於30cm，以確保使用時不會產生回授聲音 (如圖五)。

溫馨提醒：

當在教室、會議室等室內環境時，請調到【開/室內模式】位置，確保聲音清晰不會產生回授聲音。
當在公園、草坪等戶外環境時，請調到【戶外模式】位置，確保聲音大且清晰。



有線麥克風插孔
(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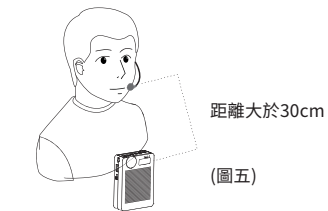
聲源正面
說話請對準此面
(圖二)



正確的佩帶方法 (圖三)



錯誤的佩帶方法 (圖四)



距離大於30cm
(圖五)

快譯通股份有限公司
INSTANT TECHNOLOGY CO., LTD.

114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16巷3號1樓

網址：http://www.instant.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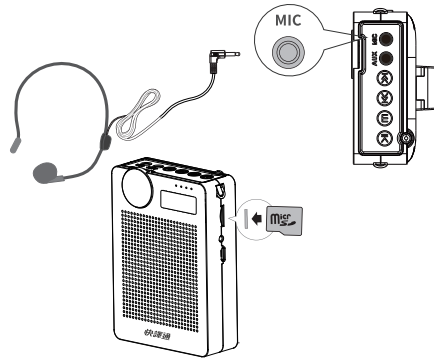
客服專線：(02) 8752-5007

Tel：886-2-8752-5007 Fax：886-2-8752-5277



錄音前的準備

- 麥克風插入MIC插孔內
- 機器上必須有microSD卡或隨身碟



錄音步驟

- 按M鍵切換到REC錄音模式，此時錄音燈常亮（如圖1~2）。
- 請對準麥克風講話並按下 ▶|| 鍵開始錄音，顯示屏幕會出現 0001、0002（如圖3~4）。
- 結束錄音並保存：長按 ▶|| 鍵2秒，錄音文件會保存到 microSD卡中（如圖5）。

4. 播放錄音：按M鍵切換到MP3模式下，即可播放最後一次錄音的檔案（如圖6）。

M

1

▶||

3

0000

2

0001

4

0002

000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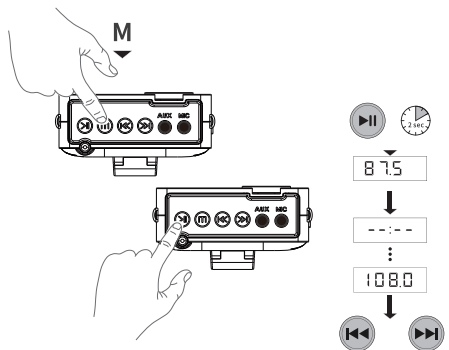
▶||

5

M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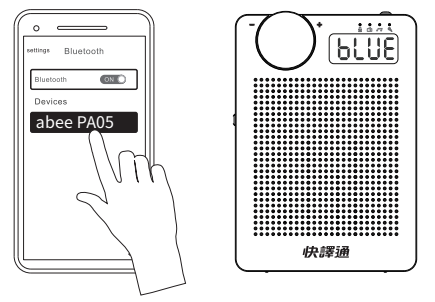


FM收音機搜尋頻道說明

自動搜尋頻道：短按M鍵進入FM模式，當使用者首次進入FM模式，要長按 ▶|| 2秒，進行自動搜尋頻道，搜尋完成後，自動儲存電台，短按 ◀◀ 或 ▶▶ 進行電台切換。

溫馨提醒：
FM模式下請將天線拉出，增強收音機訊號，電台更清晰，搜尋頻道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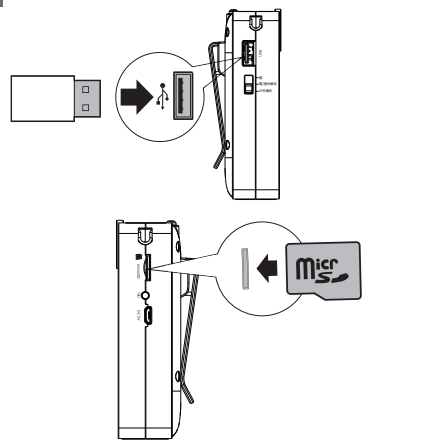




藍牙模式

- 按M鍵切換到藍牙模式，顯示屏幕顯示bLUE並且閃動，同時有語音提示「藍牙配對中」。
- 打開手機或設備的藍牙功能，搜尋 ”abee PA05”，點擊配對連接後，顯示屏幕bLUE常亮，同時有語音提示「藍牙已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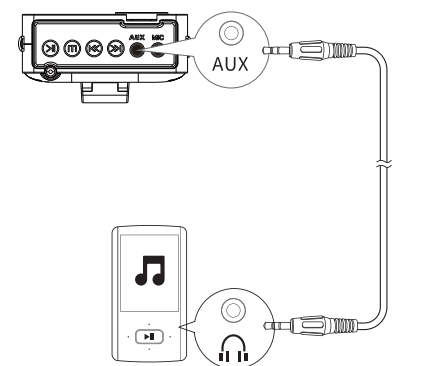




MP3模式

插入microSD卡或隨身碟，自動切換到MP3模式，開始自動播放microSD卡或隨身碟的音頻檔案。播放過程中，長按 ▶|| 鍵2秒，切換單曲循環（ONE）或全部循環（ALL）。microSD卡或隨身碟支援格式：FAT32
支援最大容量：32GB
支援音頻格式：MP3/WMA/FLAC/APE/WAV（採樣8K~48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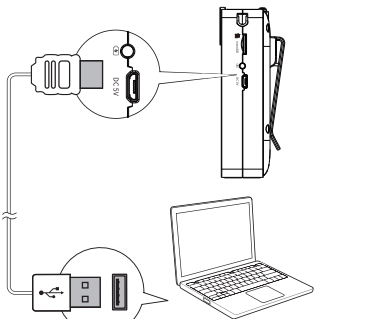




AUX模式

當音頻線插入AUX插孔，擴音器會自動切換AUX模式。如果沒有插入音頻線，短按M鍵則無法切換到AUX模式。





電池電量顯示說明

100%	50%
75%	25%

充電說明

充電中，橘燈亮；充滿後，橘燈關閉。

低電量時， 圖示閃爍。

產品規格

產品名稱	可攜式揚聲器
產品型號	PA05
藍牙版本	V 5.3
信噪比	≥72dB
AUX輸入	600mV
頻率	266Hz~20KHz
峰值功率	8W
揚聲器阻抗	2Ω
內置電池	鋰電池3.7V 2200mAh
充電電壓	DC 5V
充電時間	約3小時
尺寸(主裝置)	75x103x29mm
重量(主裝置)	約170g

CCA J23LP2F30T3

RoHS

注意事項

- 為了讓擴音效果達到最佳，請對準麥克風黑色麥聲源正面（1-2cm）處發音，聲音大而且清晰。
- 使用麥克風時，請勿將麥克風聲源正面對喇叭，或離擴音器太近（小於30cm），以免產生回授聲音。
- 本機有電池電量指示，當電池電量處於一橫槓狀態，請即時充電，確保機器的正常使用。
- 當擴音器處於低電量或長時間不使用時，應將電池充滿電後，關機收納保存，以延長和保護電池的使用時間。

限用物質表

設備名稱：可攜式揚聲器	型號(形式)：PA05					
Equipment name	Type designation(Type)					
單元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鉛Lead (Pb)	汞Mercury (Hg)	鎘Cadmium (Cd)	六價鉻Hexavalent chromium (Cr ⁶⁺)	多溴聯苯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聯苯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外殼	○	○	○	○	○	○
喇叭單元	○	○	○	○	○	○
電路板	○	○	○	○	○	○
內部線材	○	○	○	○	○	○

備考1： “超出0.1 wt %”及“超出0.01 wt %”係指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超出百分比基準值。
Note 1： “Exceeding 0.1 wt %” and “exceeding 0.01 wt %” indicate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s the reference percentage value of presence condition.

備考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2：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n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3：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3： The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

NCC 警語：LP0002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_章節3.8.2

取得實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產品保證書

品名	可攜式揚聲器		
機型	PA05	購買日期	年 月 日

經銷商

(經銷商蓋章處) ★ 請務必填妥購買日期並蓋店章，以確保應有權益！

※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請經銷商詳實填寫購買日期，並加蓋店章，始享有購買日期起之一年保固。請妥善保存此保證書，若需維修請主動出示，以享受保固權益。

※ 線材與其他消耗性零件均不在保固範圍內。

※ 本產品用於營利商業用途時，保固期限按保證書所載期限減半保固。

※ 保證書未填寫購買日期，或經塗改與現物不符者，本保證書不具保證效力。

※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即使在保固期限內，仍不提供免費維修服務：

- 由於天災地變或人為引起之故障或損毀
- 因使用之過失或使用錯誤，導致商品故障或損毀
- 擅自改裝商品或經非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權）之維修人員檢修所引起之故障或損毀
- 擺放位置遷移或搬運所引起之故障或損毀
- 故障起因發生在機體以外者（如手機等）